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 2022 年 11 月 11 日为预留部分授予日，向 2 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110,000 股。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本次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93,212,218 股变更为 293,322,218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93,212,218 元变更为 293,322,218 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321.2218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332.2218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29,321.2218 万股。	第二十条 公司发行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29,332.2218 万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章程》（修订稿）全文

披露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此次拟变更注册资本和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登记备案工作，上述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0 日